**考生守则**

一、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以良好的考风和诚实的态度参加考试。

二、分发试卷时考生不得离座，接卷后，除在试卷指定的位置填好考号、姓名外，不得做其他任何标记。

三、考生进入考场应保持肃静。不说话，独立思考，认真答题，一定不能书写到答题框外，注意字迹清晰，卷面整洁。

四、考生交卷后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、说笑、谈论。

五、考试结束铃响，应立即停止答卷。全体起立，有序离场。

六、一切违反考试纪律，寻衅滋事、无理取闹者，经考务办公室商议取消其考试资格，考试成绩作废，情节严重者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